

中央美术学院

实验艺术专业初审考试须知

一、考试准备要求

- 1、画板、绘画材料、4开画纸、A4纸一张（记录试题）；
- 2、智能手机一部，需有足够电量及存储空间；
- 3、通过微信手机客户端关注"中央美术学院招生处"微信公众号，并绑定我校报名系统；
4. 考生自行准备考试场所，考试环境相对安静和独立，具备网络传输条件；
5. 考前务必将手机设置为呼叫转移模式或飞行模式，并退出微信、QQ等相关程序，确保考试录制过程不中断，考试顺利完成；
6. 辅助设备：保证视频录制的手机支架等辅助设备。

二、考试纪律

1. 考生需在开考前10分钟登录报名系统；
2. 登录系统后请仔细阅读须知，诚信应考，开考后严格按照考试流程执行；
3. 考生需将五官清晰显露，以保证通过人脸识别验证；
4. 考试时需用手机全程录制考试过程，本人和试卷均全程出境且不得中断录制，无关人员不得在考试区域内出现，否则视为违规；

5. 考试期间不得翻阅参考书籍等资料，不得查阅电脑、接打电话，否则视为违规；

6. 考试结束后不得对试卷做任何修改，试卷照片及邮寄至学校的试卷原作须与视频录制中的试卷完全一致，否则按违规处理；

7. 答卷要在规定时间内提交，未按时提交者视为放弃考试；

8. 严禁考生对照片采用编辑处理等弄虚作假、替考作弊行为，一经查实将按照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、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》进行处理并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诚信档案，3年内禁止报考我校，违规记录同时通报考生所在省教育考试机构。

三、考试及视频拍摄要求

1. 考试要求以手机录制考试全程视频、拍摄答卷照片提交以及邮寄原作的方式进行，视频、照片、原作三项均为答卷的一部分，缺一不可。

2. 考生需将视频清晰度设置为 720P 分辨率，视频录制以考生面向摄像头承诺诚信考试开始，要求使用普通话；

3. 考生需素颜出镜，露出额头和耳朵，保证五官轮廓清晰；

4. 不能使用具有美颜、修图、滤镜效果的手机软件进行拍摄；若使用自带美颜、修图效果的手机拍摄，应关闭相应功能；

5. 考试结束时将试卷举起面对摄像头完整展示静置 15 秒，视频录制结束；

6. 视频应保持原始图像和声音，须画面清晰、声音清楚；考生需按 480P 压缩 2 小时视频，压缩后文件大小不超过 500M。

7. 视频录制结束后拍摄答卷照片，照片为 JPG 格式。

四、答卷提交要求

1. 答卷照片在考试结束 15 分钟内通过报名系统提交；

2. 视频文件于考试结束当天 22 点前通过报名系统提交；

3. 答卷背面右下角用签字笔书写报考专业、考生姓名和身份证号后，答卷通过邮政快递（EMS）于考试当日寄出（以寄出邮戳时间为准）

邮寄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花家地南街 8 号

邮政编码：100102

收件人：招生处

电话：010-64771056

以上三项均需按照规定时间提交，照片和视频文件一经上传，不得修改。未按规定时间提交者视为放弃考试。

4. 照片和视频均无需单独命名，直接在系统上传即可。

五、温馨提醒

1. 建议考生提前布置考试环境，模拟录制考试视频，调试好手机架，提前选择好拍摄距离和角度，要求将画板平放在桌面进行作画，确保本人和试卷均在录制范围内。请提前测试背景或者光线情况；请提前安排家人、朋友配合考试要求。

2. 为防止录制过程出现故障，考生应使用质量较好的手机，

在手机内存、电量等性能方面能满足考试时间录制要求；

3. 因录制时间较长，视频存储量大，请考生提前清理手机空间，确保有足够手机存储空间。